

業 務

概覽

我們成立於一九九七年，為一家韓國公司，主要從事提供以下各項：

- (i) 整合系統；及
- (ii) 維護服務。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系統整合	395,361	89.5	439,732	85.3
維護服務	46,444	10.5	75,972	14.7
	<u>441,805</u>	<u>100.0</u>	<u>515,704</u>	<u>100.0</u>

工作範疇

我們的客戶需要可靠、有效及安全的方式來獲取、存儲及傳輸數據，所涉及範圍可能包括電子郵件、手機短信、視頻、掃描電子文件及敏感信用卡交易記錄。我們為客戶所整合的系統能夠安全地存儲客戶的數據，並充當在連通網絡內傳輸有關數據的渠道。

根據我們客戶的要求，我們的工程師採購及整合適當硬件及軟件組件，並將其配置至兼容系統中。我們相信，選擇該等硬件及軟件組件以及配置程序極為重要，原因為其會影響我們所整合系統的表現。我們系統的硬件組件通常包括伺服器、儲存器、網絡設備、閉路電視監控及通知系統，軟件組件通常包括台式電腦及移動設備的虛擬化軟件、防火牆或其他數據入侵檢測及防護解決方案。為保護客戶數據免遭洩露或黑客攻擊，我們有能力通過在訂製防火牆技術中加入威脅識別及檢測、數據過濾及隔離協議的方式為數據存儲及傳輸系統添加安全元素。

我們的系統整合項目

於往績記錄期，除馬來西亞吉隆坡地鐵線路安保系統項目（即本節「1.系統整合—我們的十大項目」一段中代號為P3的項目），我們承接的所有項目均位於韓國。

業 務

在韓國，政府於二零零四年首次推出軟件行業促進法限制大型運營商參與若干合約價值的公共實體軟件項目，以促進中小型運營商的發展。近年來，韓國政府已修訂軟件行業促進法各項規定，旨在為從事公共實體項目分部的中小型運營商提供更多商機。根據軟件行業促進法的現行規定，我們的韓國主要營運附屬公司被分類為中小型運營商且可參與任何規模的公共實體項目，而大型運營商則被禁止參與個別規模達20億韓圓（約14百萬港元）或以下的公共實體項目。董事認為，嚴格執行軟件行業促進法已有助於中小型運營商取得大規模的公共實體項目，而該等公共實體項目曾由大型運營商（尤其是隸屬於企業集團者）所主導。有關軟件行業促進法及限制大型運營商參與公共實體軟件項目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一節「政府項目業務規定－軟件行業促進法」一段。

下表列示我們往績記錄期的系統整合項目的分析：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項目數量		已確認收益		佔我們系統整合總收益百分比	
			(概約百萬港元)		(%)	
項目規模超過 14百萬港元....	6 ^(附註1)	4 ^(附註2)	71.2	82.2	18.0	18.7
項目規模在 14百萬港元 以下	285	338 ^(附註3)	324.2	357.5	82.0	81.3
	<u>291</u>	<u>342</u>	<u>395.4</u>	<u>439.7</u>	<u>100.0</u>	<u>100.0</u>

附註：

1. 包括本節項下「1.系統整合－我們的十大項目」一段中代號為P1、P2、P3、P4、P5及P11的項目。
2. 包括本節「1.系統整合－我們的十大項目」一段中代號為P3、P11、P12及P13的項目。
3. 包括自二零一四年轉入的11個項目。

業 務

多年來，我們於將我們的服務提供予來自多個行業的客戶方面已取得穩健的往績記錄。我們為我們十大客戶中的其中五名已服務逾十年。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來自經常性客戶所產生的收益佔我們總收益分別約79.1%及74.6%。我們亦與我們十大供應商中的其中四名建立逾十年的業務關係。

我們的維護服務

我們向客戶提供維護服務，以確保系統正常運行，以及在系統出現故障時，診斷故障及維修相關系統部件，以盡量降低客戶業務受到的干擾。為解決客戶遇到的技術問題，我們會在必要時派遣技術人員上門提供支援。我們亦會定期檢查客戶的系統，藉以診斷潛在技術問題，協助客戶安裝及整合新發佈或經升級的軟件補丁。我們可能須不時向客戶地點派駐技術人員，以提供系統監察服務。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相信，我們的成功主要歸因於以下競爭優勢：

於提供整合系統來招攬經常性業務方面取得突出的往績記錄

通過我們服務於該行業19年，已於向客戶提供整合系統方面取得穩健的往績記錄。尤其是，我們的董事相信，我們符合客戶技術要求的能力有助我們自我們的部分規模及有聲譽的客戶取得部分項目。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承攬的著名系統整合項目包括：

- (i) 仁川國際機場項目—我們於二零一五年的最大項目，為Incheon International Airport Corporation就整合通信設施聘請的主要承包商之一。我們負責新機場候機樓的整合系統共享、儲存及展示航班信息，以為新機場候機樓乘客提供航班信息顯示、無線網路及相關安全元素以及管理候機樓不同部分的本地網路；及
- (ii) 吉隆坡城市鐵路項目—我們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的第三大項目，為LG CNS Co., Ltd的分包商之一。我們負責提供及配置閉路電視監控及安全管理系統，該系統可通過有線及無線網絡實時向控制中心發出視頻信號。

業 務

此外，我們已承接來自政府所有實體及公共機構的系統整合項目。由於該等客戶數據的敏感性質，彼等通常密切關注數據安全性。我們相信，我們配置系統安全元素以符合客戶安全考量的能力，使我們從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我們自政府所有實體及公共機構承接的知名系統整合項目包括：

- (i) 客戶A的系統整合項目—我們分別於二零一四年的最大項目及第五大項目，為該客戶於韓國三陟市的液化天然氣生產基地及於大邱市的辦公樓提供整合系統以供檢測入侵者。我們規劃於客戶整個處所的保安設備設計並配置(i)數據傳輸設備的訪問許可擬定；(ii)入侵確認擬定；及(iii)相關保安設備敏感度；及
- (ii) 韓國軍方系統整合項目—我們於二零一四年的第八大項目，提供包括伺服器及遠程數據處理設備且具備雲端運算、網絡連接及安全元素的整合系統以存儲及共享有關軍事預算的敏感性財務資料。我們為存儲空間配置存儲方法、故障安全、備份協議及其他協議。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來自經常性客戶所產生的收益佔我們總收益分別約79.1%及74.6%。我們的董事相信，我們的整合系統及維護服務的互補性質對本公司業務產生協同作用。因此，我們能利用我們就整合系統及相關日常維護問題所積累的深厚知識使我們招攬經常性客戶。

穩定的管理團隊及經驗豐富的技術團隊

我們擁有一支穩定且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大多數隊員已為本集團服務超過15年。例如，三名執行董事徐先生、馮先生及李先生各自於系統整合項目的管理及開發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執行董事兼技術總監Park先生亦於系統整合行業擁有逾19年的經驗。此外，柳先生自二零零五年以來一直擔任總經理兼財務部的財務總監，故對我們的業務營運有深入了解。我們相信，管理團隊的視野及豐富經驗讓我們能預測新興市場趨勢並就此向客戶提供意見，了解該等客戶的需要並及時提供訂製服務。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我們亦相信，我們經驗豐富的技術團隊的商業洞察力及技術專長使我們在韓國的系統整合行業中擁有一大競爭優勢。我們的技術團隊擁有逾100名成員，全部均符合系統整合行業的資格及於該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因此，我們相信，除技術意見外，彼等亦能夠向客戶

業 務

提供全面業務意見。在技術方面，我們的工程師採購及整合適當硬件及軟件組件，並將其配置至兼容系統中，以滿足客戶需求。我們相信，選擇該等硬件及軟件組件以及配置程序極為重要，原因為其會影響我們所整合系統的性能。為保護客戶數據免遭洩露或黑客攻擊，我們的工程師亦有能力通過在訂製防火牆技術中加入威脅確認及偵察、數據過濾及隔離擬定的方式為數據存儲及傳輸系統添加安全元素。

與為我們的項目提供各類主要組件的本集團部分業務夥伴之間的成熟密切關係

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與我們的頂級供應商維持穩固及成熟的關係。例如，本集團與 Brocade Communications Systems Inc. (博科通訊系統有限公司) (為我們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兩個年度五大供應商之一) 擁有逾10年的關係。董事認為，與該等資訊科技設備及軟件供應商的長期穩定關係使我們能夠瞭解彼等的新產品開發，並使我們的系統整合業務得到其持續支持。有關我們五大供應商的詳情，請參閱本節「供應商」一段。本集團設有認可供應商名單，並與部分該等供應商建立了密切的關係。為肯定我們的密切業務關係，我們已獲得部分十大供應商的獎勵。該等獎勵包括 Palo Alto Network Inc. 授予的「年度全國合作夥伴(National Partner of the Year)」獎、美國一家大型計算機硬件製造商授予的「卓越合作夥伴(Partner of Excellence)」獎及美國一家大型資訊科技解決方案供應商授予的「白金CSA合作夥伴(Platinum CSA Partner)」獎。我們相信，與主要供應商之間的穩固關係對維持本集團的服務質素至關重要。

業務策略

為保持市場份額、提升服務質量及吸引更多客戶，我們正實施以下業務策略：

通過增加服務點擴大我們的市場份額

我們相信，於部分主要戰略位置增設服務點將能使我們在韓國取得較廣的覆蓋面，並減少我們對位於該等城市的客戶作出回應的時間。由於我們現時位於首爾，故我們可能不能及時向位於首爾以外的客戶提供服務。例如，我們的工程師可能需花五個小時才能接洽到位於釜山(韓國第二大城市)及全州(我們在該城市擁有政府機構客戶)等較遠城市的客戶。鑒於此，我們計劃於釜山市、全州市及江陵市(我們在該城市擁有多名大型活躍客戶)設立服務點以將我們的市場影響力擴張至首爾以外的地區。本集團計劃由[編纂][編纂]為初步設置成本(包括設備需求)提供資金。有關此戰略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目標及未來計劃」一節。

業 務

於海外項目中通過與韓國領先的資訊科技公司合夥發展我們的海外業務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受其中一名主要客戶LG CNS Co., Ltd. (一家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 委聘，為其吉隆坡城市鐵路項目供應及配置閉路電視監控及安全管理系統。LG CNS Co., Ltd獲授為該鐵路運營商建設通信系統的合約，且我們參與其中。在該項目動工前，我們已經與該客戶合作超過13年。董事相信，該客戶選擇我們參與該項目乃由於我們在13年的業務關係中向該客戶展現出技術能力、專業知識及服務質量。

憑藉我們與若干韓國領先資訊科技公司建立的業務關係及我們在業內的聲譽，我們的策略是開拓參與由該等韓國領先資訊科技公司處理的海外項目的商機。憑藉我們在吉隆坡城市鐵路項目中的過往經驗，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認為，我們能處理任何該等未來潛在海外項目。此外，我們的其中一名執行董事馮先生於其過往的工作中在亞洲資訊科技市場取得豐富經驗。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此外，董事相信，由於香港處於韓國總部與大部分東南亞國家之間的可利位置，倘任何上述商機落實，現擬用於支持本集團業務經營(如處理[編纂]有關的行政事宜)的香港辦事處，亦可在實施海外項目中用作促進本集團經營的樞紐。

我們就部分亞洲國家的海外項目與若干韓國領先資訊科技公司展開討論，但所有該等機會仍處於初步討論階段及本集團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就該等項目進行任何正式協議或諒解備忘錄。倘任何有關海外項目機會成熟，我們將進行可行性研究(主要專注於在潛在海外項目所處司法權區經營的事宜，例如有關本集團從事項目的法律及規管環境及稅項規劃)及委聘其他法律、財務或技術專家(如有必要)，及這些將以我們的內部資源提供資金。

有關我們計劃探索海外商機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目標及未來計劃」一節。

壯大我們的專業團隊及提高我們的服務質量

我們相信，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聘用及培養經驗豐富、積極進取及訓練有素的專業團隊成員的能力。為滿足不斷增長的市場需求，我們的專業團隊將吸納新人，以提高服務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會作出修訂。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業 務

效率及質量。我們亦將繼續通過進行外部招聘，以吸引具備系統整合行業所需能力及經驗的管理人員及技術人才。本集團計劃以內部資源撥付該等開支。有關該策略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目標及未來計劃」一節。

業務說明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系統整合	395,361	89.5	439,732	85.3
維護服務	46,444	10.5	75,972	14.7
	<u>441,805</u>	<u>100.0</u>	<u>515,704</u>	<u>100.0</u>

(I) 系統整合

於承接系統整合項目時，我們須具備以下各方面的知識及經驗：—

網絡連接

為實現網絡數據獲取、儲存及傳輸，我們將網絡不同部分進行連接。為此，我們供應並整合多種硬件及軟件組件，如何伺服器、儲存器及網絡設備。

雲端運算

我們的雲端運算功能包括網絡或以互聯網為基礎的解決方案，可為設備與數據中心提供數據處理資源共享。實現雲端運算所採用的主要技術為虛擬化。除上述我們為實現網絡連接而採購的基礎組件外，我們還供應及整合虛擬化硬件及軟件組件(如虛擬化軟件)，並配置我們利用該等組件所整合的系統，以滿足客戶需求。

安全

我們的整合系統訂製有多種安全功能，以保護客戶的重要資產及數據免受安全風險。為有效運行該等安全功能，我們可能會整合由骨幹網絡(旨在自監控攝像網絡收集視頻信號及/或保護客戶的重要資訊科技資產(如何伺服器、電腦網絡及數據庫)免受網絡安全風險)組成的監控系統。

業 務

我們的十大項目

下表載列本集團各年度收益最高的10大系統整合項目：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排名	項目代號	客戶	項目性質	所涉及定製工作	總合約價值 (附註) (概約百萬港元)	項目工期	確認的收益 (概約百萬港元)	佔截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系統 整合分部 總收益的百分比 (%)
1	P1	客戶A—由韓國政府擁有的實體(主要從事提供天然氣)	為提升客戶於三陟市的液化天然氣生產基地的安全系統，提供一個由閉路電視攝像頭網絡及物理入侵檢測裝置構成的整合系統，並進行定製以供檢測入侵者	規則客戶整個處所的安全設備佈設。 配置(i)數據傳輸及存儲設備的訪問許可；(ii)入侵者識別協議；及(iii)安全設備敏感度	21.9	二零一三年六月 至二零一四年六月	15.9	4.0
2	P2	客戶G—由韓國政府擁有的實體(主要在韓國從事農漁相關行業的管理)	提供一個訂製室內廣播系統，該系統包括高清攝像頭、網絡交換機、多功能便攜式攝像，可供客戶位於羅州的新分公司獲取及傳輸數據	規則廣播設備及相關骨幹網的佈設，以確保盡可能提高該設備的利用率 配置廣播設備以確保系統的可靠性及效率以及所傳輸音頻質素	14.5	二零一四年八月 至二零一四年九月	14.5	3.7
3	P3	LG CNS Co., Ltd. —韓國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	吉隆坡一家城市鐵路運營商的一條地下鐵路線的閉路電視監控及安全系統項目，該項目包括提供整合系統，有關系統透過有線及無線網絡實時捕獲並向控制中心發出軌道及鐵路車站所安裝攝像頭的視頻信號	規則閉路電視設備及其他安全設備在(i)鐵路軌道的佈設(讓列車駕駛員清晰瞭解列車進站時的情況以防止事故發生)及(ii)整個鐵路車站的佈設(以達到預防犯罪的目的)	40.0	二零一三年五月 至二零一七年七月(預期)	14.2	3.6
4	P4	SK Broadband Co., Ltd. —韓國電信公司	提供額外伺服器設備以整合一個具備雲端運算及網絡連接元素的系統，以供傳輸來自境內外電視頻道的高清視頻內容	配置數據傳輸設備協議、入侵者識別協議及安全設備敏感度	17.1	二零一三年七月 至二零一六年七月(預期)	13.4	3.4
5	P5	客戶A—由韓國政府擁有的實體(主要從事提供天然氣)	為提升客戶一棟辦公大樓的安全系統，提供一個由閉路電視攝像頭網絡及物理入侵檢測裝置構成的整合系統，訂製以供檢測入侵者	規則客戶整個處所的安全設備佈設。 配置(i)數據傳輸及存儲設備的訪問許可；(ii)入侵者識別協議；及(iii)安全設備敏感度	18.9	二零一三年一月 至二零一四年六月	13.1	3.3

業 務

排名	項目代號	客戶	項目性質	所涉及定製工作	總合約價值 (概約百萬港元) (附註)	項目工期	於截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確認的收益 (概約百萬港元)	佔截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系統 整合分部 總收益的百分比 (%)
6	P6	客戶H 一韓國資訊科技諮詢 服務及設備供應商	(1)提供負載均衡系統以協調客戶的不同信用卡數據伺服器之間的數據轉換以避免任何一個該等伺服器的數據超載；及(2)為客戶伺服器提供網絡隔離系統，以加強客戶的數據安全	(1)配置關鍵網絡交換機的数据再分配協議，以偵察伺服器超負荷；及(2)配置相關軟件、虛擬伺服器、網絡交換機及其他相關設備以實現網絡隔離，識別網絡上的若干裝置為安全裝置及防止外部用戶使用該等裝置	12.5	二零一四年六月 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	12.5	3.2
7	P7	客戶B 一韓國互聯網、 媒體及電信公司	提供由伺服器及遠程數據處理設備構成並具備雲端運算、網絡連接及安全元素的數據共享網絡，以供濟州省各警察機關共享資料	配置用戶訪問許可及不同系統用戶間的數據共享協議	11.9	二零一四年四月 至二零一五年八月	11.9	3.0
8	P8	KCC Information & Communication Corp. 一韓國系統整合服務	提供一個由伺服器及遠程數據處理設備構成的整合系統，該系統具備雲端運算、網絡連接及安全元素，供韓國軍方存儲及共享敏感性財務資料	為存儲空間訂製存儲方法及配置故障安全、備份協議及其他協議	11.9	二零一三年十月 至二零一五年二月	11.9	3.0
9	P9	富川市政府 一負責管理富川市 公共事務的政府實體	於富川市提供包括閉路電視攝像頭、網絡設備及伺服器且具備雲端運算、網絡連接及安全元素的整合系統以供防範犯罪。我們整合的系統包括監控攝像頭網絡及通信網絡，從而使客戶自該等監控攝像頭獲得視頻數據	規劃整個富川市的閉路電視攝像頭及相關安全設備的佈設	9.9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 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	9.9	2.5
10	P10	客戶I 一主要從事資訊科技 行業相關政策研究的 政府實體	採購及整合向伺服器設備及無線連接設備(如接入點及路由器)，以整合一個具備網絡連接及安全元素的系統，為鎮川市客戶的新樓宇住戶提供無線接入	規劃客戶整個場所的無線接入點佈設 配置客戶網絡有線及無線設備以確保客戶場所佔有人的穩定及安全無線連接。 配置安全元素的入侵檢測協議 敏感度	9.6	二零一四年四月 至二零一四年六月	9.6	2.4
							126.9	32.1

附註：相關協議所述的總合約價值以韓國計值並按照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業 務

排名	項目代號	客戶	項目性質	所涉或定製工作	總合約價值 (概約百萬港元) (附註)	項目工期	於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確認的收益 (概約百萬港元)	佔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系統 整合分部 總收益的百分比 (%)
1	P11	仁川國際機場公司 一韓國飛機場運營商	為客戶的新機場提供以下系統： (i) 可供乘客使用的WLAN網絡，包括覆蓋整個機場的接入點，以保持整個機場的信號強度一致； (ii) 具備雲端運算、網絡連接及安全元素的數據共享系統，該系統由網絡交換機、伺服器設備及信息、顯示面板組成，經整合作航班數據共享、存儲及顯示用途；及 (iii) 中央網絡管理系統，以監控機場各部份的多個局部網絡	規劃客戶場所內的無線接入點佈設，令機場實現更好的無線覆蓋 為客戶網絡配置有線及無線部件以確保場所佔有人的穩定及安全無線連接 配置系統安全元素的入侵檢測協議識敏感度 配置網絡中各設備的網絡識別 網絡設備映射及設備配對協議配置 配置網絡監控協議告警敏感度	141.9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 至二零一七年九月(預期)	29.4	6.7
2	P12	客戶E一韓國網絡 產品及服務供應商	為客戶的分公司提供加強的防火牆系統	分析客戶使用的應用程序 及為各應用程序訂製訪問 許可規則 配置已知威脅識別及檢測 協議、針對可能對客戶系統 存在潛在危害的未知威脅的 數據過濾及隔離協議	26.1	二零一五年一月 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26.1	5.9
3	P3	LG CNS Co., Ltd. 一韓國資訊科技服務 供應商	吉隆坡一多城市鐵路運營商的一條地下 鐵路線的閉路電視監控及安全管理系 統項目，該項目包括提供整合系統， 有關系統透過有線及無線網絡實時捕獲 並向控制中心發出軌道及鐵路車站所 安裝攝像頭的視頻信號	規劃閉路電視設備及其他安全 設備在(i)鐵路軌道的佈設 (讓列車駕駛員清晰瞭解列車 進站時的情況以防止事故 發生)及(ii)整個鐵路車站的 佈設(以達到預防犯罪的 目的)。 配置數據傳輸設備協議、 入侵者識別協議及安全 設備敏感度	40.0	二零一三年五月 至二零一七年七月(預期)	14.0	3.2
4	P13	SK Broadband Co., Ltd. 一韓國電信公司	提供伺服器設備以整合一個具備雲端運算 與網絡連接元素的系統，以將來自境內 外視頻頻道的高清視頻內容傳輸至移動設備	配置網絡電視網絡的數據編碼 及解碼器，以確保向使用流動 裝置的觀眾暢順傳輸及傳送 國際性頻道	14.4	二零一三年七月 至二零一六年七月	12.7	2.9
5	P14	客戶J一資訊科技 解決方案供應商	為韓國一家信用卡服務供應商提供一個 整合系統，該系統由伺服器及遠程數據 處理設備構成，具備雲端運算、網絡連接 安全及元素，可供存儲及共享敏感財務資料	為存儲空間訂製存儲方法及 配置故障安全、備份協議及 其他協議	9.6	二零一五年六月 至二零一五年六月	9.6	2.2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 務

排名	項目代號	客戶	項目性質	所涉或定製工作	總合約價值 (概約百萬港元) (附註)	項目工期	於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確認的收益 (概約百萬港元)	佔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系統 整合分部 總收益的百分比 (%)
6	P15	客戶K—官方出口信用機構	提供具備雲端運算及安全元素的數據處理網絡，以形成網絡隔離，為客戶提升數據安全性	配置相關軟件、虛擬伺服器、網絡交換機及其他相關設備以實現網絡隔離，識別網絡上的若干裝置為安全裝置及防止外部用戶使用該等裝置	9.2	二零一五年六月 至二零一五年十月	9.2	2.1
7	P16	客戶L—負責管理總統記錄的韓國政府實體	提供整合系統以供客戶捕獲及存儲記錄	為存儲空間訂製存儲方法及配置故障安全、備份協議及其他協議	9.2	二零一五年十月 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9.2	2.1
8	P17	客戶M—韓國監控解決方案供應商	於富川市提供由閉路電視攝像頭、網絡設備及伺服器構成的附加網絡，具備雲端運算、網絡連接及安全元素，用於預防犯罪。我們提供的該系統包括監控攝像頭網絡及通訊網絡，讓客戶能從監控攝像頭獲取視頻數據	規劃整個富川市的閉路電視攝像頭及相關安全設備的佈設，配置閉路電視攝像頭、動態及危害偵察系統、數據備份系統以及存儲數據訪問許可的中央控制系統	9.0	二零一五年五月 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9.0	2.0
9	P18	SK Broadband Co., Ltd. 一韓國無線電信運營商	採購伺服器設備以整合一個具備雲端運算與網絡連接元素的系統，以截取當地及海外電視頻道高清視頻內容並為有聽力障礙的電視觀眾加上字幕及其他頻道擴充	配置網絡電視網絡數據錄取點，以確保為當地及海外電視內容供應商提供視頻內容及額外頻道無縫添加字幕	8.7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 至二零一六年一月	8.7	2.0
10	P19	客戶N—專門研究災難管理與對策的韓國政府實體	為客戶提供具備網絡連接及安全元素的整合系統	規劃客戶場所內的網絡設備佈設 為客戶配置網絡電話網絡，以確保客戶獲得穩定及安全連接 配置安全元素的入侵檢測協議敏感度	8.3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 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	8.3	1.9
							136.2	31.0

附註：相關協議所述的總合約價值以韓國計值並按照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不包括代號為P3的項目（自二零一四年轉入的項目），該項目使用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平均匯率換算。

業 務

待辦系統整合項目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之後及直至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的項目數目變動詳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由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相對於待辦項日期初價值的			
項目數目	34	14	36
相對於新批合約的項目數目	260	345	202
於所示年度或期間內完成的			
項目數目	(280)	(323)	(182)
相對於待辦項日期末價值的			
項目數目	<u>14</u>	<u>36</u>	<u>56</u>

根據我們的手頭合約，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的待辦項目價值(即我們的系統整合項目的未完成工作估計合約總價值)約為211.4百萬港元，其中約187.0百萬港元及24.4百萬港元預計分別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

業 務

於往績記錄期後及直至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我們十大系統整合項目(以往績記錄期後我們的系統整合項目的未成工作估計合約總價值計算)詳細情況如下：

排名	項目代號	客戶	項目性質	所涉及之工作	總合約價值 (概約 百萬港元) (附註)	動工/預期完工日期	於往績記錄期後 我們的系統 整合項目的未 成工作估計 合約總價值 (概約 百萬港元)
1	P11	仁川國際機場公司—韓國飛機場 運營商	為客戶的新機場提供以下系統： (i) 可供乘客使用的WLAN網絡，包括覆蓋整個機場的接入點，以保持整個機場的信號強度一致； (ii) 具備雲端運算、網絡連接及安全元素的数据共享系統，該系統由網絡交換機、伺服器設備及信息顯示面板組成，經整合作航班數據共享、存儲及顯示用途；及 (iii) 中央網絡管理系統，以監控機場各部份的多個局部網絡	規劃客戶場所內的無線接入點佈設，令機場實現更好的無線覆蓋 為客戶網絡配置有線及無線部件以確保場所佔有人的穩定及安全 無線連接 配置系統安全元素之入侵檢測協議敏感度 配置網絡中各設備的網絡識別 網絡設備映射及設備配置對協議配置	136.3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一七年九月	107.8
2	P20	仁川國際機場公司—韓國飛機場 運營商	提供一個整合系統，該系統包括閉路電視監控攝像頭及移動偵測設備網絡，訂製以供監控整個飛機場的車輛交通並防止車輛碰撞	配置網絡監控協議告警敏感度	25.5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	25.5
3	P21	客戶O—韓國電力公司 (其股份於韓國交易所及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	提供室內廣播系統，該系統包括網絡連接元素(如高清攝像頭、轉換器、多功能便攜式攝像頭)，可捕捉及傳輸數據	配置監控設備敏感度 規劃廣播設備及相關骨幹網的佈設 配置廣播設備，以確保系統的穩定性及效率以及所傳輸音類的質素	18.6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至 二零一六年四月	18.8
4	P22	客戶P—一家韓國政府補助的非營利機構，從事為製作視頻內容(如動畫及電影)提供後期製作設施及設備	提供整合系統，包括三維視頻投影儀、服務器及用於支持視頻內容後期製作工作而定制的工作室的網絡	客戶網絡的配置實現數據傳輸速度達10 Gbps 優化儲存管理軟件，使視頻數據的存儲分辨率超過2160p	16.3	二零一六年四月至 二零一六年五月	16.3
5	P23	客戶Q—位於韓國的金融服務供應商，從事提供保險及其他金融服務，其股份在韓國交易所上市	提供具備雲端運算及安全元素的数据處理網絡，以實現網絡隔離，從而加強客戶數據安全	配置相關軟件、虛擬服務器、網絡交換機及其它相關設備以實現網絡隔離，識別網絡若干裝置為安全裝置及防止外部用戶使用該等裝置	14.3	二零一六年三月至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14.3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會作出修訂。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業 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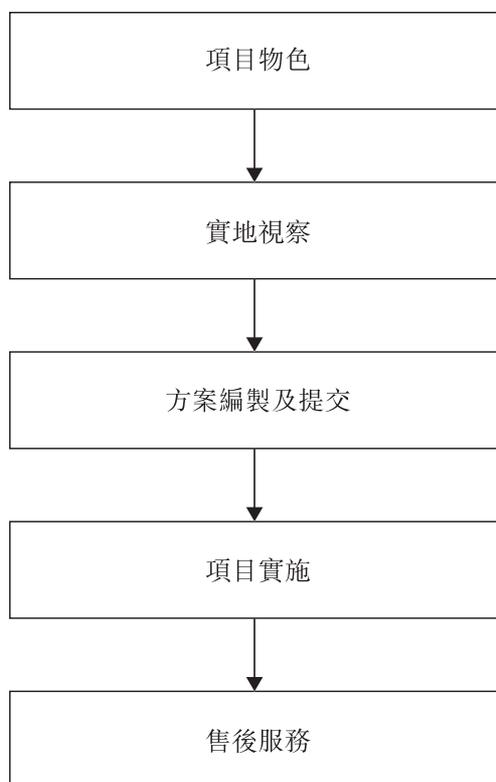
排名	項目代號	客戶	項目性質	所涉及及製工作	總合約價值 (港幣 百萬元) (附註)	動工/預期完工日期	於往續記錄期後 我們的系統 整合項目的未 完項工作估計 合約總價值 (港幣 百萬元)
6	P24	客戶M—韓國監控解決方案提供商	於新興市Baegori地區提供一個具備雲端運算、網絡連接及安全元素的閉路電視攝錄像頭、網絡設備及伺服器網絡以供防範犯罪。我們提供的系統包括監控攝錄像頭網絡及通信網絡，從而使客戶自該等監控攝錄像頭獲得視頻數據。	規劃整個新興市脆弱地區的閉路電視攝錄像頭及相關安全設備佈設 配置閉路電視攝錄像頭、動態及危害偵察系統、數據備份系統以及存儲數據訪問許可的中央控制系統	9.9	二零一六年二月至 二零一七年二月	9.9
7	P25	客戶A—韓國國企(負責運作國防相關資訊科技系統)	為客戶的一棟大樓提供中央網絡管理系統，該系統監控該大樓各部份的局部網絡	網絡設備映射及設備配對協議配置 配置網絡監控協議告警敏感度	8.9	二零一六年二月至 二零一六年五月	8.9
8	P26	客戶S—韓國政府實體從事首爾區交管資訊及其他媒體內容的電視及收音機廣播	提供用於儲存、歸檔及管理客戶電視內容的整合系統	定制儲存法及配置數據備份解決方及自動防故障裝置，以確保客戶的總部順利遷至新樓宇，而不會對其24小時不間斷的現場直播服務造成任何干擾	8.2	二零一六年四月至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	8.2
9	P27	客戶T—一家韓國製藥公司(其股份於韓國交易所上市)的聯屬公司	提供具備網絡連接及安全元素的數據通信管理系統，該系統包括網絡交換機及模塊化伺服器設備，並進行整合以提高韓國製藥公司(其股份於韓國交易所上市)總部數據存儲系統的效率及多功能性。我們所整合系統的模塊化設計使終端用戶能夠在毋須大修其系統的情況下適應多項不同的網絡管理及連接模塊。	配置任務優先級設定，以確保重要數據在數據傳輸渠道中獲優先傳送 配置系統安全元素入侵檢測協議敏感度 配置網絡中個別設備的網絡識別	5.9	二零一六年一月至 二零一六年二月	5.9
10	P3	IG CNS Co., Ltd—韓國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	吉隆坡—檳城鐵路運營商的一條地下鐵路線的閉路電視監控及安全系統項目，該項目包括提供整合系統，有關系統透過有線及無線網絡實時捕獲並向控制中心發出軌道及鐵路車站所安裝攝錄像頭的視頻信號	規劃閉路電視設備及其他安全設備在(i)鐵路軌道的佈設(讓列車駕駛員清晰瞭解列車進站時的情況以防止事故發生)及(ii)整個鐵路車站的佈設(以達到預防犯罪的目的)。 配置數據傳輸設備協議、入侵者識別協議及安全設備敏感度	40.0	二零一三年五月至 二零一七年七月	4.8

附註：相關協議所述的總合約價值以韓圓計值並按照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匯率換算為港元，不包括代號為P3的項目(自二零一四年轉入的項目)，該項目使用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平均匯率換算。

業 務

系統整合項目工作流程

下圖說明系統整合項目的一般項目工作流程：



下表敘述上述工作流程各步驟的詳情：

項目物色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團隊從多個渠道物色機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銷售及營銷」一段。

實地視察 與客戶討論後，我們將會建立一支項目團隊(包括銷售人員及工程師)，由一名高級工程師領導。項目團隊規模一般介乎3至17人，視乎項目規模、年期及複雜程度等因素而釐定。項目團隊將會對潛在客戶的要求進行分析。我們亦會進行實地視察以找出項目的潛在問題，並適當收集必要的技術數據(如適用)。

業 務

編製及提交方案

我們的項目團隊會根據分析結果及已獲取的技術數據擬訂一份詳盡的項目方案供客戶考量。關於公共項目，我們一般須透過PPS網站提交我們的方案。我們提交的方案通常包括(i)我們的要約價；(ii)詳細說明有關我們計劃如何執行項目的技術細節的方法聲明；(iii)我們的資質清單；及(iv)我們負責項目的技術團隊成員的資質。關於私營項目，我們一般通過電子郵件向潛在客戶提供服務報價或通過其網站提交費用方案。有關我們報價編製工作的詳情，請參閱本節「定價政策」一段。

項目實施

我們的項目團隊將會進行第二次實地視查，以確認建議可行性及向客戶提供額外意見。項目團隊接著將會採購額外設備及(如需要)安排項目分包商。

當設備實物到位後，我們的團隊將會分析客戶的軟件及網絡環境以了解其能力及表現參數。我們的團隊接著會配置系統部件以符合客戶要求。

於項目執行中，我們的項目經理會定期進行實地檢查。項目團隊與客戶將不時舉行定期會議以跟進項目進度並解決所遇到問題，並確保現場工程符合所有法定規定。

於工程完工後，項目執行團隊將對整合系統進行測試，以檢測是否存在潛在缺陷並採取補救措施。其後，我們的客戶檢查已完成的工程並發出書面接納。

業 務

售後服務

我們一般就系統整合項目提供12個月的保修期。對於某些較大型項目，我們可能因應客戶要求提供更長的保修期。於保修期內，我們一般會進行問題診斷及故障及技術錯誤修復，而不會收取任何額外費用。

系統整合項目的所需時間

我們系統整合項目的所需時間可能因為多種因素而有所差別，包括工作範圍、技術複雜程度及客戶要求等。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系統整合項目的所需時間介乎約一星期至36個月不等(大部分項目已於簽約同年完成)。項目所需時間偶爾或會因客戶要求變更而延長。往績記錄期內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遭遇任何訴訟或終止或延遲，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II) 維護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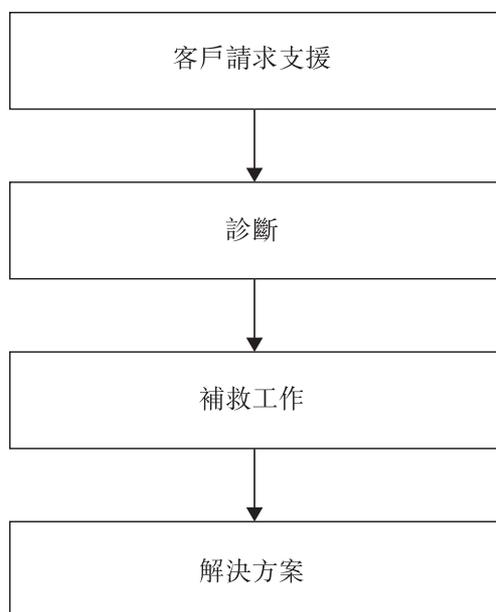
我們就我們所整合的系統及其他服務供應商所整合的系統向客戶提供維護服務。我們一般按每月固定費用獲客戶委聘為期一年。我們的維護服務令客戶能找出及解決有關系統中硬件及軟件組件的技術問題，從而使其系統處於良好狀態。

我們會對客戶系統進行定期檢查，以診斷潛在技術問題。在進行檢查的同時，我們將幫助客戶安裝及整合新發佈或升級的軟件補丁，其可能含有對客戶系統的漏洞修復、新特點及微小改進。我們亦向用戶提供有關該等改進及變動的培訓。面對客戶所面臨的技術問題，於我們評估問題的複雜性及嚴重性後，我們可能派遣技術人員提供必要的現場支持。我們所提供的現場支持包括工程師執行錯誤診斷及維護工作。我們亦可能須不時派遣技術人員到客戶現場提供持續的現場支持，以監控客戶系統的運行狀況。

業 務

維護服務工作流程

下圖說明維護服務的一般工作流程：



客戶請求支援

客戶系統出現問題時，客戶可透過電話或電郵聯絡我們的工程師。

診斷

我們的技術人員將會通過收集系統日誌或遠程訪問客戶系統進行診斷。

補救工作

倘有關問題無法通過遠程方式解決，我們的技術人員將進行現場支援。我們的目標是，在接獲確認我們會實際到場的電話後，兩個小時內到達指定地點，四個小時內解決技術問題。

解決方案

倘屬軟件維護，我們會向客戶推薦及提供解決方案。

倘屬硬件維護，當受損硬件於場外維修，我們一般會為客戶提供替代硬件並將發生故障的硬件送回製造商。我們亦會代客戶處理有關發生故障硬件的組裝及物流等事宜。問題解決後，我們將為相關客戶編製維護報告。

業 務

客戶、銷售及營銷

客戶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我們分別服務逾300名及400名客戶。由於我們的系統整合適用於各行各業，故我們的客戶基礎廣泛，涵蓋中小企業至跨國企業和國有企業。

通過我們服務於該行業19年，已於向客戶提供整合系統方面取得穩健的往績記錄。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我們已分別服務233及281名經常性客戶。經常性客戶為過往財政年度獨立委聘我們為其服務的客戶及該等客戶產生的收益佔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總收益的約79.1%及74.6%。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來自五大客戶的收益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約25.0%及23.4%，而來自最大客戶的收益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約8.4%及6.1%。

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概無董事、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集團股本5%以上的現有股東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五大客戶：

客戶	主要業務	提供的系統／服務	來自客戶 的收益	佔本集團 總收益的 百分比	於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 與本集團的 關係年數
			(概約 百萬港元)	(%)	(概約)
客戶A	韓國政府擁有的主要從事天然氣業務的實體	整合系統	37.3	8.4	6年
SK寬頻有限公司 (SK Broadband Co., Ltd.)	韓國電信公司	整合系統及維護服務	21.9	5.0	16年
客戶B	韓國無線電信營運商	整合系統	18.5	4.2	1年
客戶C	韓國金融服務機構	整合系統	18.0	4.1	1年
客戶D	韓國政府擁有的實體，主要從事韓國農業及漁業相關行業管理	整合系統	14.5	3.3	11年
總計			<u>110.2</u>	<u>25.0</u>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會作出修訂。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業 務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五大客戶：

客戶	主要業務	提供的系統／服務	來自客戶 的收益	佔本集團 總收益的 百分比	於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 與本集團 的關係年數
			(概約 百萬港元)	(%)	(概約)
客戶E	韓國網絡產品及 服務提供商	整合系統及維護服務	31.5	6.1	1年
仁川國際機場公司	韓國機場營運機構	整合系統	29.4	5.7	1年
SK寬頻有限公司 (SK Broadband Co., Ltd.)	韓國電信公司	整合系統	27.7	5.4	16年
客戶F	負責分配及維護 南韓IP地址空間及 域名以及公共互聯 網整體安全的韓國 政府實體	維護服務	17.6	3.4	1年
LG CNS Co., Ltd.	韓國資訊科技服務 提供商	整合系統	14.6	2.8	13年
總計			<u>120.8</u>	<u>23.4</u>	

銷售及營銷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團隊有超過40名成員，由徐先生及李先生領導。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團隊積極物色潛在客戶及管理現有客戶。我們藉與現有客戶保持定期討論並對其進行考察了解客戶需要，從而物色機會。我們亦與供應商合作開展營銷研討會及營銷活動以物色潛在客戶。對於公共機構的系統整合項目，相關公共機構會將潛在項目的投標邀請上傳至PPS網站，從而啟動投標程序，我們則透過該網站獲取信息。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約有122.7百萬港元及133.8百萬港元的收益來自投標獲得的公共機構項目，分別約佔我們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兩個年度各年總收益的27.8%及25.9%。

業 務

下表列示本集團就公共實體整合項目(須遞交正式投票方案)投標方案的中標率：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所遞交的投標方案數目	39	66
中標數目	30	47
投標方案中標率(%) ^(附註)	76.9%	71.2%

附註：投標方案的中標率乃按適用年內獲批的投標方案總數除以本集團所遞交的投標方案總數計算。

對於私人企業的系統整合項目，據董事所深知，授出合約的市場慣例是客戶選擇系統整合方案以符合其需要的資訊科技公司，並開始與該資訊科技公司磋商價格，以簽訂合約。

與客戶訂立的主要委聘條款

合約的條款及條件會因合約而異，此乃由客戶要求及磋商結果決定。就系統整合及維護服務項目分別與客戶訂立的一般委聘條款載列如下。

系統整合項目

工作範圍及規格	將由我們提供的服務及客戶要求
交付時間表	我們須向客戶交付整合系統的日期
支付條款	我們的服務費一般按固定價格基準收取及於客戶驗收工程時到期應付
	對於合約金額較大的項目，客戶可能須根據合約中規定的付款計劃於項目每個階段性步驟完成時向我們支付合約總額的一部分

業 務

我們與客戶訂立的合約一般並無保留金條文。然而，就仁川國際機場公司項目而言，各筆階段性付款的部分已由客戶予以扣留，以確保我們妥善履行合約項下的責任。保留金將於整個項目完成後解除

我們一般要求客戶自發票日期起計90天內向我們付款。一般於我們的工程完成後及取得有關由我們處理的工程的書面接納後向客戶發出發票。於部分系統整合項目，我們處理的工作僅構成客戶整個系統的部分，原因為客戶亦會委聘其他承包商處理系統其他部分的系統整合工作。於該情況下，我們將於完成工作後發出賬單，惟客戶一般僅於所有承包商完成其各別工作後且客戶已測試整個系統的功能後方會付款。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中的「有關合併財務狀況表若干項目的描述－貿易應收款項」一段

保修期

我們通常向客戶提供12個月的保修期。我們的保修範圍包括系統的細微整改及配置工作。此外，就系統組件而言，我們一般可獲供應商保修。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供應商」一段

履約保證

為確保我們妥善及時履約，若干客戶可能會要求我們以現金支付履約保證金或提供以客戶為受益人發出的履約保證債券。一般而言，每個項目的所需履約保證金額通常不會超過合約總金額的10%

延遲罰款

倘我們未能於協定的時限內交付整合系統，則我們可能須向客戶作出補償

終止

倘我們無法按時交付符合客戶要求的整合系統，則客戶通常有權終止相關合約

業 務

維護服務

工作範圍	一般包括現場支援服務、定期檢查及維護相關服務
交付時間表	我們一般提供按一年期維護服務。我們亦按不同期限提供維護服務
支付條款	定期每月支付
終止	我們的維護合約一般可通過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一個月事先通知予以終止

定價政策

我們按項目逐個定價。我們在報價時一般會考慮場地狀況、供應商及／或分包商的報價、人力資源、項目工期等因素。我們參考過往就類似項目所收費用、所預計的市場競爭狀況及現行市價，按估計成本(主要包括硬件及軟件組件及／或分包商的成本)加成的方法制訂報價。

信用政策

我們一般向客戶授出的信用期為自發票日期起計90天。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客戶付款以韓圓或美元(對於海外項目)結算並通常以銀行轉賬的方式結算。有關我們管理信用風險的方法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有關市場風險的定量及定性披露－信貸風險」一段。除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分別計提1.3百萬港元及1.4百萬港元(分別佔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淨額的約1.3%及1.5%)的減值撥備外，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概無出現任何壞賬或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計提撥備。

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概無出現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因客戶延遲或拖欠款項而受到重大影響之情況。此外，董事概不知悉我們有任何主要客戶出現資金短缺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影響。

業 務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我們貿易應收款項的平均周轉天數分別約為85.5天及70.6天，並無超出我們一般情況下向客戶授出的信用期。

季節性

根據我們的過往經驗，董事注意到，上半年我們的系統整合業務產生的收益通常佔全年金額的40%，而下半年則佔60%。

供應商

我們為我們的項目採購軟硬件。我們向供應商採購的硬件組件可能包括伺服器、存儲系統、網絡設備、閉路電視監控及通知系統。我們採購的軟件組件可能包括虛擬化軟件、數據中心防火牆或裝置的其他數據入侵檢測及保護解決方案。我們按公平基準及根據一般商業條款與所有供應商協商價格及條款。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出現任何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的採購成本大幅波動情況。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我們的硬件及軟件組件成本分別約為281.1百萬港元及375.8百萬港元。有關除稅前溢利的估計增加／減少對硬件及軟件組件成本的整體百分比變動的敏感度分析，請參閱「財務資料」一節的「銷售成本－敏感度分析」分節。

此外，我們的供應商一般針對所供應的產品制定維修及替換政策。然而，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並無知悉任何產品退貨。倘發現任何產品缺陷，我們可聯繫供應商安排換貨。

儘管我們與供應商維持穩定關係，但我們相信，我們不難在業內找到替代供應商。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向從供應商收取產品時並無出現任何嚴重短缺或延誤情況。

業 務

與供應商訂立的協議

於往績記錄期，向供應商作出的所有付款以韓圓或美元結算並通常於自發票日期起計90天內以銀行轉賬的方式結算。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以美元結算的採購額分別為6.0百萬美元及7.0百萬美元，分別佔我們總採購額的約16.7%及14.5%。該分銷權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下文載列我們與供應商的合約的主要條款及條件：

項目清單及規格	載列我們所下訂單的產品數量及規格
交付	一般須於訂立合約後的指定時間內交付至指定地點
支付條款	一般須於接獲產品後指定的時間內或於我們就有關項目收到客戶付款後指定的時間內
軟件使用限制	按非獨家、不可轉讓授權使用我們採購的軟件
軟件版權	一般供應商保留
終止	倘供應商無法交付符合我們要求的產品及／或供應商未能按時交付有關產品，則我們通常有權終止合約

於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並無與五大供應商訂立任何長期協議。

挑選供應商

我們設有批准供應商清單。我們亦可能根據轉介以及在互聯網及產品目錄中所得公開資料物色新供應商。我們根據與供應商合作的過往經驗、供應商的行內聲譽、硬件及軟件組件的規格、售後服務質素及價格挑選供應商。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會作出修訂。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業 務

我們的五大供應商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五大供應商：

供應商	主要業務	所採購硬件及軟件組件	交易額	佔硬件及軟件組件總成本的百分比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與本集團建立關係的年數
			(概約 百萬港元)	(%)	(概約)
Palo Alto Network Inc.	美國網絡及應用安全公司	防火牆及數據入侵偵查及網絡環境保護解決方案	27.5	9.8	2
供應商A	韓國的電信公司，主要從事網絡營運及網絡設備分銷	伺服器、存儲裝置、網絡設備、虛擬化軟件及防火牆	17.6	6.2	9
Brocade Communications Systems Inc. (博科通訊系統有限公司)	美國數據存儲及網絡產品供應商	伺服器、存儲裝置、網絡設備及虛擬化軟件	15.4	5.5	14
Ebraintech Co., Ltd.	韓國系統及網絡解決方案供應商	伺服器、存儲裝置、網絡設備、虛擬化軟件及防火牆	13.5	4.8	1
Youngwoo Digital Co., Ltd.	韓國整合資訊科技解決方案供應商	伺服器、存儲裝置、網絡設備、虛擬化軟件及防火牆	10.9	3.9	1
總計			84.9	30.2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會作出修訂。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業 務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五大供應商：

供應商	主要業務	所採購硬件及軟件組件	交易額	佔硬件及軟件組件總成本的百分比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與本集團建立關係的年數
			(概約 百萬港元)	(%)	(概約)
Palo Alto Network Inc.	美國網絡及企業保安公司	防火牆以及網絡環境的數據入侵檢測及保護解決方案	40.0	10.6	2
供應商B	韓國採購服務供應商	伺服器、存儲裝置、網絡設備	22.8	6.1	1
Brocade Communications Systems Inc. (博科通訊系統有限公司)	美國數據存儲及網絡產品供應商	伺服器、存儲裝置、網絡設備、虛擬化軟件	15.1	4.0	14
供應商C	雲服務及網絡設備供應商	伺服器、存儲裝置、網絡設備、虛擬化軟件及防火牆	13.3	3.5	10
供應商A	韓國的電信公司，主要從事網絡營運及網絡設備分銷	伺服器、存儲裝置、網絡設備、虛擬化軟件及防火牆	11.6	3.1	9
總計			102.8	27.3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我們硬件及軟件組件總成本分別約30.2%及27.3%，而我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我們硬件及軟件組件總成本分別約9.8%及10.6%。

業 務

我們五大供應商全部為獨立第三方。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就我們的董事所知擁有本集團股本5%以上的任何現任股東概無於我們任何五大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就我們的董事所知及所信，於往績記錄期，概無我們的五大供應商亦為本集團的供應商。

分包商

視乎項目複雜程度，我們可能會委聘分包商進行部分施工工程及／或系統硬件組件的配套安裝工程。對於位於偏遠城市的若干項目，我們可能委聘項目工地附近的分包商。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我們的分包成本分別約為79.0百萬港元及38.1百萬港元。有關除稅前溢利的估計增加／減少對分包成本的整體百分比變動的敏感度分析，請參閱「財務資料」一節「銷售成本－敏感度分析」分節。

選擇分包商

我們按項目基準並主要依據我們對分包商以下方面的評估：(i)對終端用戶需求的意識；(ii)財務穩定性；及(iii)技術能力來選擇分包商。我們根據評估定期審查及更新我們的內部核准分包商名單。

我們的五大分包商

於往績記錄期，支付予我們五大分包商的分包款項合共分別佔我們的總分包費約85.8%及76.8%。向最大分包商作出的付款佔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我們的總分包費約34.8%及24.0%。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會作出修訂。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業 務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五大分包商(均位於韓國)的資料：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包商	主要業務	所採購的主要服務	總分包費 (概約 百萬港元)	佔總 分包費百分比 (%)	於最後 實際可行日期 的關係年限 (概約)
Coreintra . Co., Ltd	位於韓國的有線及無線網絡、安全、視頻整合控制解決方案服務提供商	安裝閉路電視攝像頭、網絡設備、擴音器及話筒	27.5	34.8	1
分包商A	實體安全、整合安全、資訊科技安全及樓宇管理解決方案提供商	安裝樓宇管理網路設施、閉路電視攝像頭、光纖入侵檢測設備及其他物理安全設施	24.6	31.2	2
BJS & Company Co., Ltd.	廣播設備及系統提供商	安裝音頻及廣播設備	6.9	8.7	1
分包商B	網絡及位置監控設備提供商	安裝閉路電視攝像頭及監控系統	4.8	6.0	1
分包商C	整合安全設備提供商	安裝閉路電視攝像頭、出入控制監控設備及相關物理安全設備	4.0	5.1	1
			67.8	85.8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會作出修訂。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業 務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包商	主要業務	所採購的主要服務	總分包費 (概約 百萬港元)	佔總 分包費百分比 (%)	於最後 實際可行日期 的關係年限 (概約)
分包商D	通訊及閉路電 視網路施工服 務提供商	安裝閉路電視攝像頭、網 絡設備、擴音器及話筒	9.2	24.0	1
分包商E	資訊科技基礎 設施施工服務 提供商	安裝網絡切換器	8.2	21.6	1
分包商F	海洋導航設備 提供商	安裝氣象感應器	4.5	11.7	1
分包商G	音頻及廣播設 備提供商	安裝音頻及廣播設備	3.9	10.2	1
分包商H	網絡解決方案 提供商	安裝網絡設備	3.5	9.3	16
			29.3	76.8	

所有五大分包商均為獨立第三方。我們的董事、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擁有本公司5%以上已發行股本的任何股東，概無於往績記錄期於我們的五大分包商擁有任何權益。

對分包商的控制

在一般項目中，我們派遣本身員工前往工地監督分包商進行工程，並持續檢查分包商的工程，確保分包商的工程符合我們的要求。該等監督及檢查程序包括開始現場工程之前及於定期現場會議期間，向分包商解釋及與其討論工程詳情，以使其理解並遵從設計。

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遭遇任何事故導致我們的分包商完成我們所需服務時表現不佳，因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我們的董事亦確認，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與分包商發生任何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的爭議。

業 務

選擇分包商

我們備存一份認可分包商名單。與對待供應商的方式相同，我們基於推介及互聯網公開資料及產品目錄物色新的分包商。我們根據過往與彼等的合作經驗、彼等在業內的聲譽及價格選擇分包商。

物料

我們分包商工程範圍所涉及的物料一般由分包商自行採購，且所涉及的成本亦包含於分包費中。分包商採購的我們項目所用的一般物料包括線纜、光纖連接器及接線板。

分包協議的主要條款

與分包商訂立的合約條款及委聘期視乎與客戶訂立的主合約而各異。下文載列與分包商所訂立合約的主要條款：

工程範圍及規格	合約內通常載列分包商承擔的服務及我們的要求
交付時間表	分包商須向我們提供服務的日期
付款條款	分包費可根據合約付款條款於完成若干階段性進度後按固定價格支付或於完工後悉數支付 我們可能須於動工前提供一筆預付款 我們通常在發票日期後30日內或我們就相關項目從客戶收到付款後指定日數內向分包商付款
保證期	分包商一般提供12個月或24個月保證期
終止	終止條件通常類似於我們與客戶就相同項目訂立合約的終止條件

於往績記錄期，向分包商作出的付款一般以韓圓結算並通常於自發票日期起計90天內以銀行轉賬的方式結算。

業 務

存貨管理

由於我們購買的硬件及軟件組件種類繁多，加之技術日新月異，我們一般僅備留有限數量的存貨，並僅待客戶確認訂單後方連續向供應商下單。正常情況下，我們會在供應商確認我們的採購訂單後一個月內向供應商付款。我們通常委聘物流公司將產品運送到客戶處並通常會支付運輸及保險費用。

質量控制

我們已制定一套質量管理制度，其中包括於項目的不同階段由不同團隊成員對所執行及檢查工作編撰記錄的指引。

項目開展後，我們的項目經理即會密切監控項目進度，以確保其符合我們客戶的要求並如期完成。項目經理定期與我們的高級管理層溝通，以報告項目的進度及已完成工作。我們的項目團隊亦定期與客戶舉行項目會議，以評估及核查進度，並找出及解決在服務過程中可能出現的任何問題或事宜。所有的質量控制測試均由我們的工程人員進行。

僱員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有183名僱員，按職能劃分的僱員明細載列如下：

職能	僱員數目
管理	9
銷售及營銷部	
— 公營部	10
— 私營部	33
— 一般支援	2
技術部(工程師)	
— 執行團隊	120
— 研發團隊	5
財務及行政	4
總計	183

我們根據適用的韓國勞動法與僱員訂立勞動合約。向僱員提供的福利一般包括醫療保險及養老金供款。我們一般基於手頭項目的需求招聘新的員工。為保持服務質量，我們向僱員提供定期技術培訓。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會作出修訂。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業 務

董事相信我們一直與僱員保持良好的工作關係。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為員工成立任何工會且我們在招聘及保留經驗豐富或熟練員工時並無遭遇任何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的勞工糾紛或困難。

許可證

下表載列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的主要許可證：

資質	相關機構	屆滿日期	適用法律 ^(附註1)	許可
信息及通訊 工程業務 營運商	首爾市市長	不適用 ^(附註2)	信息和通信 建設業務法	承接涉及安裝及 維護信息通信 設備的建設工程
軟件業務營運商	韓國軟件業 協會	不適用 ^(附註2)	軟件產業促進法	參與公共機構發起 的軟件相關業務 項目投標流程

附註：

1. 有關相關監管規定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一節。
2. 資訊及通訊建設業務營運商及軟件業務營運商的資格一旦獲認可，則直至終止業務或不再符合相關監管規定前，不會屆滿。

根據我們韓國法律顧問的意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牌照仍具效力，我們在續新上述任何牌照並無重大法律障礙。

業 務

法律合規及訴訟

據韓國法律顧問告知，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我們已取得在韓國經營業務的所有相關批准、許可、執照及證書。所有該等批准、許可、執照及證書仍為有效；
- 我們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符合與我們業務及營運有關的所有適用韓國法律、規則及規例的規定；
- 概無由我們提起或針對我們的待決法律程序，且我們並無就任何違反、觸犯或違背與我們業務及營運有關的韓國法律、規則及規例遭遇任何檢控。

就馬來西亞吉隆坡地鐵線路安保系統項目(即本節「1.系統整合－我們的十大項目」一段中代號為P3的項目)而言，我們的馬來西亞法律顧問確認，本集團有關該項目的營運已遵守馬來西亞的相關法律、規則及法規。

獎項及讚譽

我們已獲得多個行業參與者及公共機構頒發的各種獎項及認可，我們的董事認為，此乃對我們的成就及優質量工作的認可。下表例示我們獲得的獎項及認可：

獎項／認可名稱	授獎方	獲獎年度
獎項		
年度全國合作夥伴	Palo Alto Network Inc.	二零一三年
卓越合作夥伴	美國一家大型計算機硬件製造商	二零一五年
白金CSA合作夥伴	美國一家大型資訊科技解決方案供應商	二零一五年
認可		
中小型技術創新公司	韓國中小企業廳	二零一四年
公司下屬研發實驗室	Korea Industrial Technology Association (韓國產業技術振興協會)	二零一五年
ISO 9001:2008	ISO	二零一五年

業 務

市場及競爭

根據Frost & Sullivan報告，韓國的系統整合市場高度分散且競爭激烈，於二零一五年有超過600家市場參與者。韓國系統整合行業的市場份額可分為三大類，即企業集團、大型公司及中小型公司，二零一五年所佔市場份額分別為27.8%、34.7%及37.5%。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屬於中小型公司。

董事認為，韓國系統整合市場存在多項進入門檻，包括：(i)扎實的技術知識；(ii)良好的往績記錄；及(iii)營運資金需求。我們相信，我們的競爭優勢已促成我們的成功。因此，儘管韓國系統整合行業的競爭十分激烈，但我們相信，我們能夠憑藉我們的競爭優勢贏得競爭。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內「我們的競爭優勢」一段。

內部控制

董事負責監督我們的內部控制系統及審查其有效性。我們的獨立內部控制顧問對我們的內部控制系統進行評估，包括審閱在我們的營運過程中執行的指引及政策。我們的內部控制顧問並未發現內部控制系統存在嚴重不足或無效。

企業管治及風險管理

我們董事相信企業管治及風險管理對於我們業務的發展及成功十分重要。因此，我們在業務經營的各個方面採納了企業管治措施及風險管理措施，例如財務報告、法律合規、資訊系統及場所安全及人力資源管理。

企業管治

就企業管治而言，本集團已經(其中包括)(i)委派我們的合規主任協助董事會監察和監督有關適用於本集團的法例、法規及規例的合規情況；(ii)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以確保有效行使對決策程序的獨立判斷並向我們的董事會及股東提供獨立意見；(iii)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提供對我們的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效用的獨立看法以及監督審計過程；(iv)根據適用的創業板上市規則，委任申萬宏源為我們的合規顧問；及(v)不時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且將繼續提供)關於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的培訓及發展課程。

業 務

風險管理

我們深明風險管理在策略及經營規劃、日常管理及決策過程中的必要性，並致力於通過識別、分析、評估及降低可能會影響我們業務經營的效率及效益或妨礙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承擔來管理和盡量降低風險。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程序由我們的合規主任協調及促成。風險管理的目標為(其中包括)，加強本公司的管治及企業管理程序以及防止本集團遭受無法接受的風險及損失。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程序將涉及(其中包括)(i)進行年度風險識別活動，涉及了評估風險(包括記錄可能產生嚴重影響的風險)的後果及可能性以及關於降低有關風險的風險管理計劃的制訂及／或檢討；(ii)在審批時間內測試已記錄的風險管理程序；及(iii)確保我們的員工及其他利益相關者可獲取風險管理方面的適宜資料及培訓。

我們亦因市場利率及市價變動而面臨市場風險，如利率、信貸、外匯及流動資金。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有關市場風險的定量及定性披露」一段。

基於以上所述，董事認為，本公司已就本集團的業務經營實施足夠的企業管治措施及風險管理程序。

保險

下文載列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投保的保單類型：

- 強制勞動相關保單－如本文件「監管概覽」一節所進一步詳述，我們須為僱員出資投保強制勞動相關保單。本集團根據為僱員而設的四項主要社會保險計劃而獲承保，並已支付所有強制勞動相關保險費。
- 意外險及人壽險保單－本集團已投保集體人員意外險保單，涵蓋董事及僱員受傷或死亡，並且就意外險及人壽險投保四份保單。

業 務

- 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險保單－以Global Telecom為受益人的保單涵蓋針對Global Telecom就Global Telecom董事以董事或高級職員身份被指控過失而提出法律訴訟的風險。
- 火災險及強制汽車險保單－本集團為我們的物業投保火災險保單及為我們的自有車輛投保強制汽車險保單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我們的保險開支分別約為0.6百萬港元及0.6百萬港元。我們認為我們的保單屬充足且符合行業慣例。

職業安全

我們的董事認為安全管理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原因為我們部分項目可能涉及進行安裝工作等高風險活動，而我們的員工及／或分包商員工在高空或狹窄空間承受觸電危機。因此，我們以安全為先，且我們致力於為我們的員工及所有層面的分包商提供一個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我們的安全政策覆蓋不同高風險活動的特定安全措施。下文概述我們安全措施的主要範疇：

- 於開始進行涉及高風險活動的有關項目前，我們將就項目制定安全計劃；
- 我們亦可能向我們的分包商提供我們的安全計劃並要求彼等於進行高風險活動時嚴格遵循該等安全計劃；
- 於開始高風險活動前，我們的員工及／或我們分包商的員工須出席由我們提供的安全培訓／簡報會，而該等培訓／簡報會將在項目期間定期舉辦，以便我們的員工及／或我們分包商的員工得知重要的安全事宜；及
- 我們的員工亦須定期進行實地考察，以確保已達致有關安全規定。

我們擁有一個事故記錄及處理系統。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重大事故、個人工傷或財產損害索賠、向員工作出賠償或任何有關違反相關法律及法規的事件。

業 務

研發

於我們部分系統整合項目中，我們面對需要研發部門的技術支持以滿足客戶需求的異常情況。因此，我們依賴我們的實驗室來支持我們的系統整合項目。我們的實驗室獲Korea Industrial Technology Association (韓國產業技術振興協會) 認證為二零一五年公司聯屬研發實驗室，使我們有權在年度評估時申請若干稅項優惠。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研發團隊共由五名員工組成。有關彼等資格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我們每年產生約2.4百萬港元的研發開支，分別佔銷售及行政開支約4.9%及3.8%。有關關於研發成本的會計政策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財務資料附註3.14。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就研發與任何各方訂立任何合作協議。

知識產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在韓國註冊的重大知識產權情況如下：

知識產權	註冊
服務標誌	1
版權	1
域名	4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在香港申請註冊一項對我們的業務而言屬重要的商標。

有關本集團各項已註冊知識產權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有關本集團業務的進一步資料」一節「知識產權」一段。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不知悉(i)我們侵犯任何第三方擁有的任何知識產權的情況；或(ii)任何第三方侵犯我們擁有的任何知識產權的情況。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會作出修訂。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業 務

租賃物業

本集團於韓國自獨立第三方租賃六項物業。下文載列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所租賃物業的概要：

位置	佔用詳情 ／目的	租期	租金		建築面積 (概約)
			(韓圓)	(概約港元)	
14th, 15th Floor, Dukmyeong Building, 625, Teheran-ro, Gangnam-gu, Seoul	總辦事處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八日	32,000,000 ^(附註)	224,000	1,354.0 平方米
Room 409, Kolon Digital Tower Aston, 212 Gasan digital 1-ro, Geumcheon - gu, Seoul	辦事處分處 (倉庫)	二零一六年 四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七年 四月十一日	700,000	4,900	79.0平方米
Room 403, Cheonma vill, 72, Gyejok-ro 512 beon-gil, Dong-gu, Daejeon	區辦事處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十日	400,000	2,800	415.6平方米
Room 1008-704, Skyvill 10, 34, Huinbawi-ro, Jung-gu, Incheon-si	現場辦事處	二零一五年 二月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 二月八日	650,000	4,550	51.6平方米
Room 202, 5-4, Huinbawi-ro 92 beon-gil, Jung-gu, Incheon	員工宿舍	二零一六年 一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八年 一月十日	1,100,000	7,700	82.0平方米
Room 204, 10, Yangjitteul 3-gil, Wonju-si, Gangwon-do	員工宿舍	二零一六年 一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 七月十日	600,000	4,200	50.0平方米

附註：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二日的租賃協議，月租金為28,671,300韓圓。經計及i)首兩年每年減免三個月租金；ii)經口頭協定，額外每月折讓2,200,760韓圓；及iii)每月管理維護費用12,697,290.0韓圓後，實際支付租金及管理維護費的金額相等於每月32,000,000韓圓。

我們根據各租賃協議中所述用途使用上述租賃物業。我們在決定續訂租賃協議以佔用該場所經營業務前，會考慮經修訂合約條款、新租金及我們的預算。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在續訂租賃協議或尋獲新的物業方面並無遭遇任何重大困難。